

科创板上市委 2020 年第 27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 年第 27 次审议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上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同意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同意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审核意见

(一)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药芯焊环及相关产品、技术的推广使用,是否受发行人与广东美芝签订之专利许可协议的限制。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二)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1)列表说明、补充披露发行人与 TT 公司之间存在现有有效的所有协议、安排、承诺,发行人后续自主研发、销售瑞翼系列产品是否会导致发行人违反其与 TT 公司之间的协议、安排、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新协议约定的“基于同等条件,客户同意在新协议期限内,不在相同应用领域内销售、分销或以其他方式处理除供应商之外的制造商和/或个体组织提供的与附件 A 所列产品具有竞争性的产品”等条款,TT

公司是否已对前述情况予以确认；（2）说明新协议关于 MyOnyx 相关商品名称和徽标归属条款的安排，并相应修改招股说明书中关于 MyOnyx 系列产品的披露表述；（3）说明、披露发行人与 TT 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中介机构执行的核查方式。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 请发行人重新评估申报期内股份支付会计处理所采用价格的公允性，以及复核员工持股平台内多次股份转让是否涉及股份支付，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三、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1）公司与下游客户关于加工费的调价周期具体安排；（2）加工费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对比情况；（3）是否存在加工费不断下降的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1）结合产品技术特点、目标市场定位等，进一步说明发行人产品与代理产品的具体区别；（2）结合 2019 年发行人与 TT 公司签署的《客户与供应商协议》的具体内容，进一步说明该协议对发行人销售 MyOnyx 系列产品、开展后续业务是否存在不利影响，发行人对 MyOnyx 系列产品及其无形资产是否拥有完全的、不受限制的所有权。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

确意见。

2.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发行人是否对关键核心部件供应商 TT 公司具有依赖性，发行人是否存在多元供应商可供选择，请详细分析供应商变更的风险，以及发行人与 TT 公司所签署的协议对更换供应商的影响。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申报期所进行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计算的公允性，以及员工持股平台多次出资额转让、吸收新合伙人的情形是否涉及股份支付。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 年 5 月 26 日